

证券代码：002574

证券简称：明牌珠宝

公告编号：2014-062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9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4年12月11日上午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虞兔良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》。

为最大限度地提高短期自有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计划，公司拟调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额度，由原“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8亿元、连续十二个月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，实际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将根据公司资金实际情况增减。若预计投资额度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，公司将提交股东大会审批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”调整为“资金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，且任意时点进行投资理财的总金额不超过20亿元”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将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4:30 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情见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“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”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明牌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2 月 12 日